

2024 年度新野县城管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野县城管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内设机构设置情况
- 三、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新野县城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新野县城管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新野县城管局概况

一、 主要职责

城市管理局（城市综合执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1、贯彻国家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结合本县实际，拟订城市管理的行政措施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2、承担城市综合管理职责。负责编制全县城市管理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城市管理的综合整治和各项专项整治活动；组织有关职能部门、单位开展城市管理工作。

3、承担城市市政设施管理职责。负责占用、挖掘、改动、迁移市政设施审批；负责城区市政设施运行管理审批工作；负责城区占用车行道、人行道作临时停车场的设置选址的审批管理。

4、承担城市市容市貌管理职责。负责组织拟订城区街道景观、城市路灯、夜景照明方案设计和运行管理，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区户外广告及宣传品设置的审批管理；负责实施城区主次干道（广场、空地）等公共空间占用权的有偿使用和市场运作；负责沿街建筑立面容貌和临时景观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市主要街道临时建筑的外部装修、搭建的审批。

5、承担城市环境卫生管理职责。负责拟订城区城市环

境卫生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区环卫基础设施的选址、布局和实施；负责全县环境卫生保洁及作业市场的监督管理、绩效考评；负责城区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粪便等处理设施布局、实施和管理工作；负责城区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及资源化利用。

6、负责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系统内行政执法队伍的管理、督察、考核和规范化建设。集中行使城市规划区范围内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以及纳入城市综合执法范围的环境保护、工商管理、交通管理、食品药品监督方面的部分行政处罚权。

7、参与城市总体规划的制订；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方案评审和工程竣工验收；参与城区市场建设规划项目的审核；参与城区城市公交线路的新辟、调整及站台新建、扩建、改建的审核；参与城区主次干道两侧新建项目竣工验收和新建住宅小区的综合性验收；参与涉及城市容貌、城市交通秩序及县政府规定应当由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机构参与的其他事项。

8、承办县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设置情况

（一）机构设置

办公室、人事教育股、政策法规股（信访室）、执法监

督股（绩效考评室）、行政审批股、城市管理股、计财装备股。

（二）单位构成

我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所属二级单位预算。

1. 新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2. 新野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第二部分

新野县城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局 2024 年收入总计 11569.20 万元，支出总计 11569.2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073.75 万元，增长变化原因主要是：增加了城市生活垃圾分类项目。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局 2024 年收入总计 11569.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593.9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71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20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65.3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局 2024 年支出总计 11569.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28.20 万元，占总支出的 15.22%；项目支出 10041.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84.7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 11569.20 万元，支出 11569.2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5073.75 万元，增长 78.11%。增长变化原因主要是：增加了城市生活垃圾分类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 3659.2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人员经费支出 1517.30 万元，占总支出的

41.46%；公用经费支出 10.9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30%；其他运转类支出 2131.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58.2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我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28.20 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464.30 万元，占 95.81%；公用经费支出 63.90 万元，占 4.2%。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53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23 年持平。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减少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4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 1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局 2023 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3710.0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新野县城市管理局用于其

他城乡社区支出 3710.0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的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局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不含人员经费）10.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正常履职和开展全局性工作的经费需要。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0 年版）的通知》要求，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部门预算单位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部门预算单位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我局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局 2024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

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我局设定了整体绩效目标，一级指标包括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投入管理指标的二级指标包括工作目标管理、预算和财务管理、绩效管理；产出指标的二级指标包括重点工作任务完成、履职目标实现；效益指标的二级指标包括履职效益和满意度等。每个二级指标包括若干个三级指标，每个三级指标都有相应的指标值和指标值说明。整体绩效全面反映了我局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和主要内容、预期绩效情况。

2024年部门预算金额11569.20万元，其中项目9个，金额为9798.00万元。详见附件11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和附件12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末，我局所属单位共有车改保留车辆1辆，其中：公务用车1辆；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局2024年转移支出为城市生活垃圾分类项目4200.00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费、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

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4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3,659.20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3,659.20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710.00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4,200.00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5.7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7345.90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7.6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4200.00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659.20	本年支出合计	11569.20
上年结转结余	65.30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569.20	支出总计	11569.20

2024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 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收入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 位 资 金
				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														
	合计	11,569.20	11,503.90	3,593.90	3,593.90	3,710.00	4,200.00							65.30	65.30				
504001	新野县城市管 理局	11,569.20	11,503.90	3,593.90	3,593.90	3,710.00	4,200.00							65.30	65.30				
预算 02 表																			

2024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 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 服务支 出		资本性 支出						
				合计	11,569.20	1,528.20	1,517.30	0.00	10.90	0.00	10,041.00	10,041.00	0.00
212	05	01	001001	行政运行	10.90	10.90			10.90		0.00		
212	05	01	0010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535.00	1,494.00	1,494.00				10,041.00	10,041.00	
208	05	05	001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10.20	10.20	10.20				0.00		
208	99	01	001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0	0.20	0.20						
210	11	01	001001	行政单位医疗	5.30	5.30	5.30						
221	02	01	001001	住房公积金	7.60	7.60	7.60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1659.20	一、本年支出	7369.20	3659.20	3659.2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59.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其中：财政拨款	3659.20	（二）外交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710.00	（三）国防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420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3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0	15.70	15.7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7345.90	3635.90	3635.90	3710.00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0.00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七) 金融支出	0.00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7.60	7.60	7.60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0.00				
		(二十七) 预备费	0.00				
		(二十九) 其他支出	0.00				
		(三十) 转移性支出	0.00				4200.00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0.00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0.00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1569.20	支出合计	11569.20	3659.20	3659.20	3710.00	4200.00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 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 支出						
				合计	3659.20	1528.15	1517.30	0.00	10.85	0.00	2131.00	2131.00	0.00
201	31	01	001001	行政运行	10.85	10.85			10.85		0.00		
212	05	01	0010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625.00	1494.00	1494.00	0.00			2131.00	2131.00	
208	05	05	001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0	10.20	10.20				0.00		
208	99	01	001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0	0.20	0.20				0.00		
210	11	01	001001	行政单位医疗	5.30	5.30	5.30				0.00		
221	02	01	001001	住房公积金	7.60	7.60	7.60				0.00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28.20	1464.30	63.9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30	5.3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20	0.2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40	4.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0	10.2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374.30	1374.3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60	7.6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5.50	55.50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80	3.8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90		10.9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0.80	0.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10.00		1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00		4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20	1.20	

2024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1569.20	3659.20	3659.2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30	5.30	5.3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0.20	0.20	0.20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40	4.40	4.4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0	10.20	10.2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374.30	1374.30	1374.3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60	7.60	7.60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0.00	0.00	0.00										

		的补助			的补助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5.50	55.50	55.50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80	3.80	3.80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90	10.90	10.90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1.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80	0.80	0.8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0.00	10.00	10.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00	43.00	43.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23	1.23	1.20										
399	99	其他支出	599	99	其他支出	10041.00	2131.00	2131.00	3710.00	4200.00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3.00		43.00		43.00	10.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212	99	01	00100 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710.00					3,710.00	3,710.00	

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9798.00	1888.00	3710.00	4200.00					
	城市管理局房屋租赁费	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14.00	14.00							
	城市管理局护栏清洗	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12.00	12.00							
	城市管理局清理小广告	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12.00	12.00							
	城市管理工作经费	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10.00	10.00							
	城管局城镇环卫运行费	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1600.00	1600.00							
	乡镇环卫运行费	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3494.00		3494.00						
	城镇环卫运行费	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216.00		216.00						
	业务费	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240.00	240.00							
	新野县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理项目	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4200.00			4200.0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年度履职目标	组织开展中心城区范围内城市管理综合整治和专项治理活动，组织开展沿街建筑立面容貌和临街景观监督管理，加强户外广告及宣传品设置审批管理。加强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建设运行管理，完成省厅验收。加大城乡环卫作业、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城区建筑垃圾监督管理力度，加强环卫基础设施管理，推动城市生活垃圾分类、餐厨垃圾处理、城市管理相关建设项目的谋划、实施。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城乡环卫作业、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	城乡环卫一体化、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1,569.20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3,659.20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7,910.0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528.20		
	（2）项目支出	10,04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

				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80%	
	履职目标实现		≥9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有效	
	满意度		≥90%	

2024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野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项 目编 码）	项目单位（项 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 额	政府预 算资金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城市管理局房屋租赁费	14.00	14.00			租赁办公场地	≤8 万	改善办公环境	≥90%	改善办公环境	≥90%	职工满意度	≥90%
	城市管理局护栏清洗	12.00	12.00			城区护栏清洗	≤12 万	改善市容市貌	≥90%	提高城市市容市貌	≥90%	群众满意度	≥90%
	城市管理局清理小广告	12.00	12.00			清理小广告	≤12 万	改善市容市貌	≥90%	提高城市市容市貌	≥90%	群众满意度	≥90%
	城市管理工作经费	10.00	10.00			办公费	≤10 万	办公条件持续改善		提高办公质量	≥90%	职工满意度	≥90%
	城管局城镇环卫运行费	1600.00	1600.00			城镇环卫运行费	≤1600 万	改善市容市貌	≥90%	提高群众生活环境卫生	≥90%	群众满意度	≥90%
	乡镇环卫运行费	3494.00	3494.00				≤3494 万	改善市容市貌	≥90%	提高群众生活环境卫生	≥90%	群众满意度	≥90%
	城镇环卫运行费	216.00	216.00			城镇环卫运行费	≤216 万	改善市容市貌	≥90%	提高群众生活环境卫生	≥90%	群众满意度	≥90%
	业务费	240.00	240.00			用于人员社保公积金	≤240 万	受益人	200 人	用于人员社保公积金	≥90%	影响人数	200 人
	新野县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理项目	4200.00	4200.00			新野县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理项目	≤4200 万	改善市容市貌	≥90%	提高群众生活环境卫生	≥90%	群众满意度	≥90%

